

**北京左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作为北京左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立场，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延长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期限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认为《关于延长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期限的议案》，有利于改善公司资金状况，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借款利率低于银行等金融机构同期贷款利率，遵循了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交易原则，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负面影响，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左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

郭宝安

---

程勇

---

段瑀

北京左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10日